东北农业大学水利与土木工程学院

水利院发[2020]09号文件

关于学院 2021 年寒假值班的通知

各系、中心、办、室:

根据学校相关规定,结合学院 2017 年 12 月 20 日下发的水利院发 [2017]04 号文件要求,现将我院 2021 年寒假放假时间及有关值班工作安排 通知如下:

一、放假时间

- 1.教职员工: 1月1日(星期五)正式放假, 2月22日(星期一)正式上班。
- 2.在校学生: 期末考试结束后即放假、离校; 暂定 2021 年 3 月 1 日(星期一)正式开学, 具体返校批次、时间段及相关要求, 根据疫情防控形势, 以学校另行发布的通知为准。

二、具体安排

按人事处下发的我院人员名单顺序接暑假顺序排。

特别说明:安排暑假值班表时,由于疫情防控需要,学院调整了值班教师,所以寒假值班接此顺序排(新教工先排)。

三、值班要求

- 1. 值班时间为每天 8 点 10 分到 17 点 10 分, 午休为 11 点半到 13 点半;
- 2.值班人员调串要及时告知带班领导并报办公室备案;

3.要认真做好值班记录和安全工作,值班室钥匙和值班记录本在水利楼一楼门卫室领取。在值班期间,要常检查,不擅自离岗。如离开,须告知带班领导或者门卫去向并随身带好手机。如遇紧急、突发事件,请及时与带班院领导、保卫处取得联系。

四、值班地点

学院办公室 203

五、联系电话

院办电话: 55191502

校办电话: 55190251

保卫处电话: 55190110

维修中心电话: 55190123

水利楼门卫室电话: 55190491

土木楼门卫室电话: 55190673

六、坚持执行"日报告"、"零报告"工作制度

各系、中心、办、室要充分认识当前疫情防控的严峻形势,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,主动掌握国内外疫情变化情况,严格落实学校、学院关于疫情防控的各项要求,进一步增强防控工作的科学性与精准性,确保疫情防控工作落实落细。

七、严格执行请假、销假制度

全体教职工要严格履行请、销假报告制度。处级和处级以上领导请假严格按照《关于进一步加强领导干部外出请假报备工作的通知》(东农党发〔2017〕25号)执行。其他教职工外出(离开哈尔滨市区),需填写《东

北农业大学教职工请假审批表》(附件2),报所在单位主要负责人、分管或联系单位校领导批准。到中高风险地区出行的,原则上不予批准。出行返回哈尔滨后,要履行销假手续,向本单位主要负责人报告。

八、假期通勤车安排

因疫情防控需要,寒假期间通勤车停发,2021年2月22日(星期一) 起各线路通勤车恢复正常

附件 1: 水利与土木工程学院 2021 年寒假期间在岗(值班)工作人员计划表

附件 2: 《东北农业大学教职工请假审批表》

东北农业大学水利与土木工程学院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日